

证券代码：835926

证券简称：缴费通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的情况说明

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推荐，于2017年5月12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5926。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优化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国海证券在作为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期间，始终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经与国海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

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已与原主办券商国海证券签署了《终止持续督导协议》，并与承接主办券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广州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与国海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广州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与国海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终止持续督导协议》，并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与广州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由广州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板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 2017 年 11 月 21 日起，由广州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四、变更主办券商对公司产生的风险和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

五、备查文件

1、《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特此公告。

江西缴费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

